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之辭任及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

- (1) 趙強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已辭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職務；及
- (2) 執行董事李德衡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阜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起：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辭任

趙強先生(「趙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

趙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成員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趙先生於任期內向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執行董事李德衡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替任趙先生。

李先生，51歲，於生產運營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於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前，李先生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常務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生產、供應鏈及物流體系的整體運作。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山東聊城師範學院，取得化學教育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李先生擔任行政總裁，將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及業務策略，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決策及計劃、作出日常運作及管理決策以及協調整體業務營運。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李學純先生的妹夫。李先生同時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阜豐發酵有限公司、寶雞阜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內蒙古阜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呼倫貝爾東北阜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李先生(a)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b)現時並無及過往三年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及(c)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屬集團旗下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李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二月八日起已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李先生有權享有年度薪金人民幣1,120,000元及最高年度酌情花紅人民幣280,000元(根據其職責及對本集團的貢獻釐定)。並無就李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訂立服務協議。李先生將不會因其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收取額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擁有Empire Spring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公司則於本公司33,320,16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2%)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李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李先生履新，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

承董事會命
阜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學純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學純先生、趙強先生、李德衡先生、俞堯明先生及李廣玉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仲緯先生、許正宏先生及鄭豫女士。